

## 香港开户文件 – 在海外成立的独资经营商号

- ✓ 所有提交本行的文件副本必须经由下列人士签证为真确的副本：
  - 本行认可的打击清洗黑钱财务行动特别组织成员或相应国家/地区的执业会计师/律师/往来银行/公证人；或
  - 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会员；或
  - 任何汇丰分行主管。
- ✓ 建议格式：签证人必须在文件副本上签署及注明日期（在签名下面清楚地以正楷注明全名），并清楚地表明他/她的职位。签证人必须证明这是真确的副本（或相近意思的句子）及注明页数。
- ✓ 所有实益拥有人/独资经营商号持有人必须在开立账户时出席。
- ✓ 如欲查阅所需文件的样本，请浏览以下网站：[http://www.commercial.hsbc.com.hk/1/2/sampledoc\\_c](http://www.commercial.hsbc.com.hk/1/2/sampledoc_c)

### A. 相关公司提供的文件

1. 若该独资经营商号未在香港注册
  - i. 营业执照（或相应文件）
  - ii. 登记文件证明独资经营商号持有人的身份（或相应文件）
2. 若该独资经营商号香港注册
  - i. 有效的商业登记证
  - ii. 香港税务局商业登记署根据商业登记规例发出的独资经营 – 独资经营商号 – 表格 1 (a)

### B. 由所有授权签署人、所有实益拥有人/独资经营商号持有人、所有看似代表客户行事的人及两名主要管理人提供的文件

1.  政府发出的身份证明文件及国籍（国家/地区）证明

### C. 由所有实益拥有人/独资经营商号持有人提供的文件

1.  住宅地址证明及永久住址证明（如与住宅地址不同）

### D. 由所有授权签署人、所有实益拥有人/独资经营商号持有人、所有看似代表客户行事的人及所有主要管理人提供的资料

1.  全名、政府发出的身份证明文件种类、号码、国籍<sup>1</sup>（国家/地区）及出生日期

### E. 由所有实益拥有人/独资经营商号持有人、所有看似代表客户行事的人及两名主要管理人提供的资料

1.  住宅地址及永久住址（如与住宅地址不同）

### F. 由所有实益拥有人/独资经营商号持有人提供的资料

1.  住宅地址记录 – 最近 3 年
2.  现址居住日期
3.  通讯地址（如与上述住宅地址不同）
4.  营业名称（如适用）
5.  税务管辖区

### G. 外国账户税务合规法案文件

1.  适用的汇丰声明书及/或 IRS W 表格，以确定贵公司在外国账户税务合规法案（FATCA）下的税务身份。如需文件样本或详情，请登入本行网页 <http://www.fatca.hsbc.com/zh-cn/cmb/hongkong> 或美国国家税务局网页 [www.irs.gov/FATCA](http://www.irs.gov/FATCA)

<sup>1</sup> 国籍（国家/地区）须包括多重国籍（国家/地区）或公民身份的资料

## H. 共同汇报标准文件

- 适用的自我证明表格，以确定贵公司在共同汇报标准（CRS）下的税务身份。如需文件样本或详情，请登录本行网页 <http://www.crs.hsbc.com/zh-cn/cmb/hongkong> 或香港税务局网页 [https://www.ird.gov.hk/chs/tax/dta\\_aeoi.htm](https://www.ird.gov.hk/chs/tax/dta_aeoi.htm)

## I. 付款及开户文件

- 请准备一张港元 10,000 的支票作为首次开户存款、账户申请收费及开立特别公司账户收费（如适用）。（请参阅最新工商金融服务收费简介 [http://www.commercial.hsbc.com.hk/1/2/commercial\\_zh](http://www.commercial.hsbc.com.hk/1/2/commercial_zh)）
- 授权书、开户书及印鉴卡

## J. 商业证明

可接受的商业证明包括，但不限于：

- 贵公司营运状况的资料，例如：
  - 已确认订单
  - 销售合同
  - 货品发票
  - 送货单
  - 信用证
  - 办公室租赁契约
  - 临时买卖合同（物业控股公司适用）
- 产品或服务资料，例如：
  - 贵公司网站
  - 贵公司单张／小册子
- 买卖双方的资料（买家、卖家、顾客）以及其相关国家／地区，涉及的产品或服务的资料，例如：
  - 买卖双方网站
  - 买卖双方单张／小册子
- 贵公司最新财政状况资料，例如：
  - 最新审计财务报表
  - 最近三至六个月内由银行发出结单
- 资金来源的资料（开户的资金来源）
- 财富来源的资料（营商资金的持续来源）
- 强积金受托人发出参与通知
- 董事、授权签署人、实益拥有人及主要管理人相关行业经验的资料，例如：
  - 相关工作证明
  - 相关学历证明／文凭
  - 相关专业牌照／证件

（如适用）有母公司或关联公司的申请人

- 贵公司与母公司或关联公司关系的资料，例如：
  - 母公司或关联公司的管理人委任书
  - 母公司或关联公司的年度报告
  - 母公司或关联公司的网站证明贵公司与母公司或关联公司的关系
- 母公司或关联公司的最新财政状况，例如：
  - 母公司或关联公司的成立文件
  - 母公司或关联公司最新审计财务报表
  - 母公司或关联公司的最近三至六个月内由银行发出结单

新成立的公司

- 实益拥有人的最新财政状况／财富来源证明，例如：缴税通知书，个人银行账户结单
- 与潜在买家或供货商的协议或联络记录

**注意：** 1. 欢迎提供额外的资料以加快贵公司的开户申请  
2. 部分文件只适用于限期内，为免影响贵公司的开户申请进度，请在指定限期内提交所需文件

## 重要通知：

- (甲) 如文件正本乃非英文或中文语言，须另外提交翻译文本。
- (乙) 如有需要，本行会要求客户及／或有关人士提供其他开户资料及文件，例如地址证明。
- (丙) 贵公司所提交的文件将经过本行检查及批核，并全权由本行酌情决定是否接受贵公司的开户申请，而无须提供任何理由。无论账户最终是否开立，较早前所提交的文件将不予退还。

## 定義和重要術語註釋：

### 看似代表客户行事的人（「PPTA」）：

看似代表客户行事的人乃指获委任代表公司建立银行业务关系，或获授权指示通过所开立的账户或所建立的业务关系进行各种活动的人。看似代表客户行事的人的例子包括：

- 代表公司与银行建立业务关系的人
- 拥有账户的唯一授权，或拥有转入资金及将资金转出至第三方账户的不受限制授权的获授权签署人（AS）

### 主要管理人：

主要管理人是指能够对公司的策略、财务或营运管控施加重大影响及行使决策权的人士或法人团体。主要管理人包括：

- 对公司行使直接决策权的董事（负责高级行政事务）
- 董事会主席
- 董事总经理
- 唯一董事
- 行政总裁
- 财务总监
- 本地分行经理（适用于分行）
- 户口唯一授权签署人
- 执行合伙人
- 对公司日常管理施加重大影响的合伙人
- 受权人
- 代名人
- 由代名人实体代为行事的人士
-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董事会多数成员或行政总裁任免权的人士

### 受任人：

受任人是据公司签立的文书获授权处理银行事项的人士，并有权委任授权签署人。受任人也可在附加限制下，授予权限予其他人。受任人一般是获董事会或主要管理人委任。公司秘书为一例子。

# 多谢选用汇丰

开户查询：(852) 2748 8238